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69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开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慧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81,956,848.02	5,365,084,010.13	2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86,290,452.04	3,843,506,612.43	3.7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11,123,452.67	19.60%	7,642,076,677.39	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098,942.79	43.08%	263,078,714.87	2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454,679.51	42.69%	261,449,594.24	2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23,218.32	-96.54%	407,628,711.96	199.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41.67%	0.48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41.67%	0.48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0.63%	6.67%	1.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7,932.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9,415.2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3,063.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014.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9,221.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8,218.05	
合计	1,629,120.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1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开贤	境内自然人	29.11%	158,508,340	118,881,255		
颜素贞	境内自然人	8.81%	48,000,000	0		
吴森岳	境内自然人	5.90%	32,121,000	0		
吴森杰	境内自然人	5.88%	32,000,000	24,000,000		
金鹰基金－广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	22,710,000	0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13,626,000	0		
裘荣庆	境内自然人	0.88%	4,800,000	3,600,000		
王总成	境内自然人	0.51%	2,802,700	0		
柯美莉	境内自然人	0.46%	2,523,040	20,800		
张颖	境内自然人	0.39%	2,100,000	1,57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颜素贞	4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0
吴开贤	39,627,085	人民币普通股	39,627,085
吴森岳	32,1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121,000
金鹰基金－广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	22,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10,000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13,6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26,000
吴森杰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王总成	2,80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2,700
柯美莉	2,502,240	人民币普通股	2,502,240
折霜炯	1,664,9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664,900
上海泾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泾溪佳盈3号基金	1,4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吴开贤、颜素贞是夫妻,吴森杰、吴森岳是吴开贤、颜素贞夫妇的儿子;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金鹰基金－广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由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统一控制;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泾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泾溪佳盈3号基金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433,500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9.58%,主要是报告期内适时调整上下游客户和供应商的结算方式以及正常经营资金收支所致。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00.03%,主要是进入销售高峰期,随着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42.26%,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及公司保持正常的经营活动,适时调整上下游客户和供应商的结算方式所致。

存货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6.2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保持正常、稳健的经营活动、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及供应商的采购协议政策,适时增加存货量,使存货有所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8.9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孙企业海宁众业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售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所致。

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9.35%,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工程、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工程二期继续建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0.1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预付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工程款手续完备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短期借款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96.0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保持正常、稳健的经营,结合筹资成本考量,相应减少短期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38.3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协议支付货款所致。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7.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协议支付货款以及期末采购未到结算时点所致。

预收账款

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00%,主要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修订的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调整到"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4,280.93 万元,主要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修订的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调整到"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77.62%,主要是上年末计提的年度奖金在本年度支付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1.67%,主要是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外币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98.51%,主要是报告期内筹资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6.98%,主要是收到政府补助等不具可持续性的事项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36.31%,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本期发生额 -1,947.45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按账龄分析法、预期信用损失法、风险类型分析法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8.73%,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等不具可持续性的事项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0.18%,主要是公司对外捐赠、控股孙公司工控网(北京)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结业清算处置、固定资产报废损失等不具可持续性的事项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2.87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保持正常的经营活动,调整客户和供应商的结算方式,使得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0.72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收回对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部分投资以及公司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工程、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工程二期继续建造的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5.54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支付利息股利、公司孙企业海宁众业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其少数股东按比例减资以及股权激励回购事项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的《关于减持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中植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2,676,12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6%),详见 2020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植《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中植未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公司股票,详见 2020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植《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中植通过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360,000 股。详见 2020 年 10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2、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分两步回售海宁众业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宁众业达")持有的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宏动力")1.1857%的股权。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出售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后续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出售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2018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支付事项的公告》,2019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出售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2020 年 3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再次调整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支付事项的公告》,2020 年 8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出售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2020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再次调整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支付事项的公告》。

截至公告日,微宏动力控股股东 Microvast, Inc.及/或微宏动力尚需向公司控股孙公司海宁众业达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其中,剩余投资本金 108,333,333.3 元,相关利息需根据剩余款项实际支付时间具体计算。

3、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收到董事兼财务总监王宝玉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杨松先生以及副总经理林洁女士的《关于减持众业达股票计划的申报》,王宝玉先生、杨松先生以及林洁女士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4,4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44,602,079 比例 0.0375%)。详见 2020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截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王宝玉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73%,详见 2020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收到前述相关人员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详见 2020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收到王宝玉先生、杨松先生及林洁女士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王宝玉先生自前述减持公司股份 40,000 股并披露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后至 2020 年 9 月 3 日,未有实施减持;杨松先生、林洁女士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至 2020 年 9 月 3 日,未有实施减持计划。详见 2020 年 9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4、电商平台"众业达商城(zydmall)"是公司搭建的专业垂直工业品电商平台,主要销售公司签约品牌的产品,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以线上平台与线下实体子公司、办事处形成互补,突破线下子公司和办事处的辐射范围,提高对中小型客户及长尾市场的覆盖。2020 年前三季度,众业达商城实现销售额约 36.89 亿元(含税),同比增长 58.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2018 年 07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9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9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9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9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1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09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09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1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12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02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1、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	42,528.36	3,277.66	0.00	3,277.66	100.00
2、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28,594.07	45,970.00	6,155.47	22,833.10	49.67
3、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51,874.77	0.00	51,874.77	100.00
合　计	101,122.43	101,122.43	6,155.47	77,985.53	-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施耐德相关设备/产品	公司采购目标金额合计314,740.9 万元(不含税),具体采购金额以日常实际采购为准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向施耐德关于分销框架协议的实际采购金额为 265,543.2 万元(不含税)。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7,000	6,5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950	350	0
合计		29,950	6,85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08 月 28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通过国海证券组织的电话会议系统参加会议的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未来规划等,未提供任何未披露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2020 年 8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04 日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未来规划等,未提供任何未披露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2020 年 9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24 日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1、上海泾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 赵屹明、韩宇;2、东颐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张谦;3、上海万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王海宇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未来规划等,未提供任何未披露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2020 年 9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开贤

2020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68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 9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YPERLINK "http://www.cninfo.com.cn" 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76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621,93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978%。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符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数量为 1,365,960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0.2508%;预留授予部分符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数量为 255,970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0.0470%。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之第三期解除限售、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之第二期解除限售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表决票 6 票,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宝玉、陈钿瑞、林雄武回避了表决过程。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19 名激励对象 2019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或部分满足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根据《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 1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 58,470 股,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0,840 股,回购价格均为 6.05 元/股。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之第二期解除限售、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之第二期解除限售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表决票 6 票,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将回购注销 1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 58,470 股,公司股份将由 544,602,079 股变更为 544,543,609 股,注册资本将由 544,602,079 元变更为 544,543,609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公司拟对《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详见《章程修正案》),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与本议案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各类权证变更登记、制度文件修改等事宜。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章程修正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73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82 条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与会监事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 76 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解除限售的情形。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为 76 名激励对象所持共 1,621,93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应解除限售事宜。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与会监事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1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回购数量及价格、回购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以 6.05 元/股为回购价格对 1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 58,470 股进行回购注销。

该议案需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70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76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621,93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978%。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数量为 1,365,960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0.2508%;预留授予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数量为 255,970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0.0470%。

2、本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在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对上述调整后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限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关于该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4.2017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意见。

5、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完成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过程中,激励对象郭明、朱良因个人原因分别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实际向 7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206,000 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6 日。

6.2018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意见。

7.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完成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向 2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27,200 股。该等预留部分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20 日。

8.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

9.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办理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手续。该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计 64 人,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082,100 股。

10.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 3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